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方：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签订日期：2025 年 8 月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方：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签订日期：2025 年 8 月

甲　方：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地：西安市未央区二环北路东段739号

法定代表人：张小平

联系方式：029-86138665

通讯地址：西安市未央区二环北路东段739号

传真：029-86138665

乙方：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住所地：陕西省西安市友谊东路334号

法定代表人：赵淮

联系方式：029-87604215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友谊东路334号

传真：029-87604207

1 合同说明

1.1 按照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1.2 本合同另有附件：

附件 1：服务费用分项明细。

附件 2：服务内容。

附件 3：保密协议。

2 合同内容

本合同内容为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项目。

2.1 本合同的服务周期为 12 个月。（因财政部门预算批复、向数政局备案及招标流程需要一定时间，运营及运维工作的服务时间无法完全衔接。鉴于系统运营与运维服务工作的重要性，为保障系统在服务合同到期后安全稳定运行，由原服务商继续提供运维服务工作直至招标确定新的服务商完成合同签订。在此期间产生的服务费用由新服务商向原服务商支付，原服务商应持续提供与合同内容相符的所有服务事项。具体事宜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制定。）

2.2 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 2。

3 合同金额及付款信息

3.1 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总价为人民币：¥296,000.00 元 （大写：贰拾玖万陆仟元整）。分项费用明细详见附件 1。

实际支付参见本合同 3.2，本合同金额为含税金额。本合同产生的一切

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2 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为：

1）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96,000.00 元的 80%作为预付款，即 236,800.00 元（大写：贰拾叁万陆仟捌佰元整）。

2）项目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96,000.00 元的 20%，即 59,200.00 元（大写：伍万玖仟贰佰元整）。

3.3 付款信息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户名：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税号：12100000435230227H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友谊东路 334 号

财务电话：029-8760421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市南关支行

开户行行号：104791004551

帐号：102807336157

4 甲乙双方职责

4.1 甲方职责

A、及时向乙方告知故障现象、错误信息，协助乙方做好故障跟踪，为乙方及时、准确地记录、分析和排除故障提供便利。

B、为乙方的现场/远程维护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和工作条件。在不影响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为乙方提供维护/修机时间，安排工作人员协助乙方工作。

C、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和评判。

D、保护/保密乙方的知识产权。

E、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方式支付合同款项。

F、根据有关运维管理制度，对系统修改/新需求/新数据内容进行审定。

4.2 乙方职责

A、根据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运营服务人员的要求，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将派遣至少两名符合要求的运维人员在重大任务保障服务期内驻守在约定的办公地点，响应用户提出的技术支持、软件保障等服务。确保业务系统正常使用地图服务，保证地图服务软件稳定运行，及时响应。

B、做好服务内容工作并履行好各项服务。

C、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不存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瑕疵，乙方违反此保证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下属市局（公司）损失）由乙方承担。

D、乙方应完成在招标文件中承诺的其他事项。

5 知识产权归属

5.1 受甲方委托，由乙方运营期间开发的应用软件和相关文件和文档的所有权、版权和使用权归甲方所有（本条是指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需求定制后形成的专题数据及服务、二次开发技术支持过程产生的示例代码、技术插件、API 说明文档等）。与本信息系统相关的且由此项目开发而新产生的商业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技术诀窍等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自用或向第三方转让本条所约定的相关所有权和使用权或泄露秘密信息、技术资料或技术诀窍。

5.2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下列第（2）种方式处理 ：

（1）甲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

（2）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有关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及由此产生的利益按以下约定处理：

①技术秘密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②技术秘密的转让权：归甲方所有

③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归甲方所有

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归甲方所有。

5.3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否则，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将所得利益全部交还给甲方。

5.4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用于运营支撑的软件系统已经独立享有知识产权的（本项目中主要指地图服务门户系统、地图服务引擎系统、运维管理系统），乙方应事先申明并保证甲方在服务期内，按照软件系统租用许可范围有效使用。

5.5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来自于或属于第三方的软件，具有合法的所有权、版权和使用权，乙方必须将所有授权给甲方的第三方软件的所有权、版权和使用权等书面文件的原件交甲方。

5.6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产品、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其他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7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软件有自行升级的权利。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所提供的自行开发软件进行升级，升级后的成果属于甲方所有。对原本程序的附加或修改为顺利运行本信息系统，甲方可以根据其实际需要，对乙方所提供的自行开发的软件进行必要的附加或修改；并有权在本信息系统上运行其它的应用软件。

6 网络安全

6.1 乙方应根据合同任务建立相对独立的管理运营技术团队，并指定一名高管作为网络安全负责人。

6.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包、分包合同建设和服务任务。

6.3 针对本项目的所有业务数据等相关数据均为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用途、用法，不得公开、转让或向第三方提供相关数据；合同终止时应按照甲方要求处理相关数据，涉及个人信息的，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标准执行。

6.4 乙方发现网络安全漏洞、缺陷或其他严重网络安全风险，应及时向甲方报告。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

6.5 乙方发生可能影响网络安全的重大事项，包括负责人及重要工作人员变更、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应提前向甲方报告。

7 违约责任

7.1 根据乙方不同程度的违约条件，将以违约金、赔偿所有经济损失、合同终止、取消供应商资格体现。

根据服务指标的要求，乙方如不能在服务响应、技术解决、服务质量方面满足服务要求，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项目服务费的千分之一违约金。

7.2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其所在保密方面的义务，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赔偿全部损失。本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义务是独立于其它违约义务的。

7.3 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赔偿全部损失。

7.4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

到上述通知后，应于 5 个工作日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违约方未在五个工作日内答复的，视为违约方同意违约事项,甲方有权自未支付的费用中扣除。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

8 不可抗力

8.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8.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 合同生效与期限

9.1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由法人代表授权的全权代表签字、加盖合同章后生效。

9.2 项目为竞争性磋商，则投标文件及谈判承诺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上述文档若与本合同内容规定不一致的，以合同内容为准。

9.3 本合同由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甲方）与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乙方）签订，合同文书共 4 份，其中甲方 2 份，乙方 2 份。

9.4 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变更均以双方协商一致的书面文件为准。

9.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自动终止。

10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的过程中，双方若发生争议，可以先协商解决，达成一致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确认。若无法协商解决，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11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

11.1 合同变更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2、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11.2 合同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履行成为不可能或不必要时，本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均得以书面通知其他各方终止本合同。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暴动、罢工、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对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前终止给各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各方均不对对方承担责任；

2、因技术风险或标的技术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已经公开，使本合同的履行已没意义或没有必要；

3、因对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11.3 税费

1、根据现行税法，国家或地方政府向甲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支付。

2、 根据现行税法，国家或地方政府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11.4 保密义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在项目执行期间非公开场合可以获取的资料及产生的所有数据资源，仅供本项目小组人员服务支撑使用。乙方应确保参加本项目人员相对固定，并对参加项目人员进行背景调查、签订保密协议，严守资料数据所涉秘密、妥善保管数据资源，不得私自下载、拷贝、外传、遗失、复印。

如果乙方造成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关键源代码泄漏事件，乙方须承担有关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经济损失。

乙方在本协议中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被更改、解除或终止后仍将持续有效。保密期限为长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技术资料和文件，甲方必须保密，不得用于传播和其它商业目的，否则甲方必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乙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甲方：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5年 8月 21日

乙方：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5年 8月 21日

附件 1：服务费用分项明细

单位：元

序号	服务事项	费用（万元）	备注
（一）	**运营服务费**		
1	软件租用服务	21	服务门户系统、服务引擎系统、运维管理系统 1 年使用权
2	在线地图租用服务	8.60	包括影像、综合、矢量瓦片、兴趣点、行政区划、地名搜索等在线地图 1 年的使用权及运营服务
	小计	**29.60**	
	总计	**29.60**	

附件 2：服务内容

一、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对市场监管工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对市场监管转型创新提出了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要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推进智慧监管是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必然要求。

智慧市场监管的实现离不开对海量数据的有效管理和利用。数据虽然丰富，但若无合适的分析和展示手段，其潜在价值将无法得到充分释放。地图作为一种强大的可视化工具，为市场监管部门提供了重要支持，通过地图的加持，能够实现智慧监管的目标。

当前，陕西省市场监管局业务系统繁多，积累了丰富的业务数据资源。许多业务系统都有地图展示需求，然而，如果由各个业务系统分头配置地图，会导致建设投资高、地图不套合、制图风格乱、使用体验差等问题。因此，迫切需要建立统一的地理空间底座，建立统一的地理信息支撑服务，提供高一致性、高质量的地图支持。这一工作将有助于提升业务系统的整体效率和用户体验，并为提升市场监管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2.项目任务

本项目服务任务主要包含：

1、运营服务

1）软件租用服务

主要包括了服务门户系统、服务引擎系统和运维管理系统三个系统的年度租用服务。

2）在线地图租用服务

主要包括了陕西省影像地图、综合电子地图、地名兴趣点、矢量瓦片服务、地名搜索服务、行政区划服务 6 类基础地图服务。

二. 技术要求

1.服务范围

陕西省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建设项目服务于省局的20余套业务应用系统，涵盖了企业注册、行政许可、消费保护、企业监管、产品质量监督、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各个方面。主要是为各业务系统提供公共的地图服务和相关能力接口。

2.服务期限

项目建设包括项目前期准备、方案设计、服务定制与实施、运营系统部署、投入使用、项目验收等阶段。

项目服务周期为一年。

3.服务目标

1. 坚持业务驱动，推动技术与业务深入融合，依法依规推进技术应用、流程优化和制度创新，以标准化促进数字政府建设规范化，推进市场监管部门规范有序运用新技术手段赋能管理服务。

2. 建设统一的地理空间底座，配置专用的影像地图、综合电子地图、地名兴趣点、矢量瓦片服务、地名搜索服务、行政区划服务等作为基础地图服务，供各业务系统共享调用，以避免重复建设，实现统一地图样式、统一空间框架，从多个维度支撑陕西省市场监管局监管信息化工作。

3. 显著提高业务系统在空间分布、可视化等方面的分析能力，为市场监管局的工作提供重要的决策支持和战略指导，推动监管工作的现代化和智能化发展。

4.服务方式

提供的服务方式包含：

序号	一级	二级	服务方式	服务周期（月）
1	软件租用服务	安装、部署、调试、优化	专项服务	12
2	在线地图服务租赁	服务发布、调试、监测、维护	专项服务	12
3	技术支持服务	服务调用技术支持	7*24 小时响应式服务	12
4		服务状态日常监测、管理	专项服务	12
5		重大任务保障支持	响应式服务	12

6		服务运营报告	周报/月报/季报/总结报告	12
7	数据安全保障服务	数据及软件安全保障服务	专项服务	12
8		容灾备份及恢复服务	专项服务	12
9	培训服务	用户培训	响应式服务	12

5.服务内容及要求

5.2 运营服务

5.2.1 运营服务内容

5.2.1.1 软件租用服务

(1)服务门户系统：支撑地图服务的发现、展示、浏览、申请，需提供基本地图浏览、资源查询、典型应用等功能；

(2)服务引擎系统：支撑在线地图服务发布和调用承载，能够支持地理信息服务的安全性，需提供服务发布、权限验证、服务监控、日志管理等功能；

(3)运维管理系统：支撑地图服务的共享和运行维护，提供服务管理、审批、监控、统计、安全等功能。

5.2.1.2 在线地图租赁服务

(1) 陕西省影像电子地图服务；

(2) 陕西省综合电子地图服务；

(3) 陕西省矢量瓦片地图服务；

(4) 兴趣点服务

(5) 行政区划地图服务；

(6) 地名搜索服务；

5.2.1.3 技术支持服务

(1)地图开发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地理信息（GIS）二次开发技术支持，包含技术答疑支持；

(2)重大任务保障服务：提供技术人员现场保障，提前进行临时性安全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5.2.1.4 系统集成工作

将乙方以租赁形式提供的软件系统、基础地图服务，在甲方协助申请的信创云基础环境上进行集成、调试形成可持续运行的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平台。

5.2.2 运营服务要求

(1)软件性能满足省市场监管局目前的信息化；

(2)以在线服务的形式提供相关地图服务，供其他业务系统调用；

(3)数据有变动时，需要及时更新地图服务，确保服务的现势性；

(4)所提供的地图范围覆盖陕西省全省范围，支持定制化独立部署（供应商需拥有独立的数据版权）；

(5)提供交互式地图功能，支持缩放、拖动等操作，方便快速定位和浏

览地图信息；

(6)确保所提供的地图符合相关数据安全和保护要求；

(7)提供本地化日常技术答疑支持；

(8)提供 7*24 小时的重大任务保障服务。

6.服务质量要求

服务质量保证工作应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持续进行，并开展必要的评审和审计工作，以最大程度降低偶发问题对整个服务品质和用户体验的影响。同时要求在合同结束前十五天填写服务项目考核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一张图服务项目考核表

单位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说明
运营服务绩效（40分）	软件需求符合性	0.10		满分10分
				从应用程度、稳定性、可靠性三个方面综合评价。利用率高、稳健且可靠的得10分；一般的得7分；差的得4分。
	网络信息安全性	0.15		满分15分
				未发生安全、失密或信息篡改事件得15分。发生1次得14分，2次得10分，多于3次不得分。
	服务及时有效性	0.10		满分10分
				按规范要求时间响应用户请求、服务事件、提交报告的数量占用户请求总数量的百分比，结果高于90%计满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1分。
	服务规范性	0.05		满分5分
				按照流程服务、按规范提交交付物占比高于90%计满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1分。
运营服务能力（30分）	人员能力	0.10		满分10分
				人员配置到位、管理有序、经验丰富等10分；一般得7分；勉强维持运营的5分。
	技术水平	0.15		满分15分
				从定位和解决问题所用的技术资源、技术手段方面评价。丰富、先进的得15分，一般得12分，基本能解决问题得10分。
	过程规范性	0.05		满分5分
				服务过程记录规范、台账清晰，问题能高效闭环的5分，一般得3分，较差得0分。
运营服务满意度（30分）	事件与问题	0.20		满分20分
				从事件与问题解决能否有效解决方面评价。非常满意20分，比较满意18分，一般满意16分，不满意10分。
	服务态度	0.10		满分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说明
				对提供运营服务的工程师服务态度是否满意。非常满意10分，比较满意8分，一般满意6分，不满意4分
总分		（各项权重得分相加）		

附件 3：保密协议

保 密 协 议

甲方（管理部门）：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组织机构代码：11610000MB2964081P

法定代表人：张小平

地址：西安市二环北路东段 739 号

联系方式：029-86138665

乙方（服 务 方）：自然资源部陕西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2100000435230227H

法定代表人：赵淮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友谊东路 334 号

联系方式：029-8760421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为规范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所涉信息化项目实施服务全过程管理，确保市场监管数据安全，双方遵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保密

协议。

一、保密义务的来源

基于甲乙双方合作推进“信息化项目”的需要,乙方为甲方提供一张图运营支撑服务。乙方在甲方管理下,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化建设工作按照《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数据安全防护的通知》(陕市监办发〔2023〕64号)要求,乙方在甲方管理下为甲方提供信息化项目一张图运营支撑服务,依据项目合同派遣技术人员或设定驻场人员。甲方作为披露方向乙方披露部分保密信息,乙方作为接收方须严格遵守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

二、保密义务

1.乙方对涉及甲方的以下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

(1)提供服务过程中获知的政策文件、总结报告、会议纪要、工作报表、业务信息等;

(2)依托信息化手段生成的数据资料、安全防护程序;

(3)软、硬件结构化数据及非结构化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系统涉及的数据库、服务器、网络线路配置,网络系统拓扑图、数据结构、技术参数,开发程序代码、日志信息、公民个人信息等;

(4)乙方代为甲方测试应用的管理员账号、密码,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的配置信息,链接方式及甲方用户名、口令。

2、具体要求:

(1)乙方保证所有保密信息独立用于项目有关的用途,不得

用于项目以外的任何用途，不得运用保密信息进行其它研发拓展，不得私自将保密信息通过存储介质、网络等途径进行转存、传播、售卖和处理。确有需要，应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报批申请。

（2）服务过程中由甲方提供的数据以及由此衍生的数据和服务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权利均属甲方所有。不得运用甲方服务对象名义发表虚假信息。

（3）乙方服务过程中对任何硬件网络环境配置、软件系统变更操作，须通过书面申请，甲方批准授权后方可开展工作及终结报备。

（4）乙方服务过程中系统硬件设备送检、外修，必须经甲方书面批准授权后实施，并负责做好密级保护，确保调整、变更、送检、外修等工作中数据资料的保密要求。

（5）乙方驻场人员拟调离或离职时，其工作中使用或涉及归属甲方的电脑、光盘、存储设备及数据等必须返还甲方或经甲方审批销毁数据，确保之后不得外泄。

（6）乙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执行保密信息管理，并提供安全可靠的保密机制、措施及技术手段，做好对信息化项目实施人员的保密教育及安全背景审查，确保系统安全及驻场保密教育落实。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作关系。

（7）乙方未履行本协议导致保密信息被盗用、泄露、损毁、丢失等，应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刑事、行政法律责任。

三、保密期限

乙方保密义务的履行期限为：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永久保密。

除非甲方通过书面通知明确说明对本协议所涉及的某项保密信息予以解密或同意共享，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

四、违约责任

乙方保证履行协议义务，对保密信息妥善保管，并对保密期间发生的以下事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1.保密信息被盗、泄露，或者其他方式的泄露及或毁损、灭失；

2.任何根据本协议有权从乙方获得保密信息的员工（包括但不限于现有员工及原员工）、股东、高管、顾问和/或咨询人员等对保密信息未经授权的披露；

3.因乙方及其参与服务工程的员工原因，造成信息和网络系统遭受攻击、篡改、运行故障等网络安全事件；

4.乙方违反本协议“保密义务”章节任一条款，或因乙方缘故发生其它依据有关规定可视为泄密事件等的事项。

乙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协议下的条款均构成违约，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本协议中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守约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守约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五、其他约定

1.不放弃权利。除非另有约定，任何一方未能行使或迟延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不得被视为其放弃行使该等权利，且任何权利的任何单独或部分行使亦不得妨碍该等权利的进一步行使或其他任何权利的行使。一方在任何时候放弃追究另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或规定的违约行为，不得被视为该方放弃追究其他各方今后的违约行为，且不得被视为该方放弃其在该等规定项下的权利或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任何权利。

2.协议的变更与修订。本协议如需要补充或修订，协议各方应协商达成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非经书面形式的补充和修订，不构成对本协议的有效修改。

六、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以及本协议项下附件/补充协议等（如有）引起或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协议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七、附则

本协议壹式肆份，协议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本协议经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

签字：

2025年8月4日

乙方(章)：

签字：

2025年8月1日